

中国厦门国际佛事用品 暨 传统文化用品展览会



同期举办



香产业博览会



文创暨手工艺品展



素食暨有机产品展

10.15 ²⁰²⁶ 10.19

中国·厦门国际会展中心

参展指南

尊敬的参展单位:

感谢您选择第二十一届中国厦门国际佛事用品(秋季)展览会, 为了帮助您顺利完成展览前各项准备工作, 请详细阅读以下通知:

一、展览时间

2026年10月15-18日 09:00 – 18:00

2026年10月19日 09:00 – 16:00

二、展商报到

- 1.展商凭**电子《展位确认函》及办理报到人员（必须是参展单位内部人员）的本人身份证及个人名片**到组委会指定地点办理报到并领取入场证件。需委托布展公司办理布展的请您填写附件《布展委托函》。
- 2.布展公司办理人员需出示本人身份证，布展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布展委托函》办理布展手续。如未按以上要求，恕不办理！有关参展与展位管理注意事项请遵守《参展申请表》及《参展规则》，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三、证件分配及领取

请所有参展单位于2026年10月13-14日8:30-17:00凭《展位确认函》至“展商报到处”领取展商证及布展证。免费提供的展商证数量见下表，如需增加展商证数量，须于2026年9月10日前提提交名单，逾期在展会现场增加或者修改证件，收取50元/张的临时制作费用。

展商证 使用时间： 2026年10月13-14日 8:30-17:30
 2026年10月15-18日 8:30-18:00
 2026年10月19日 8:30-24:00

展位面积	9m ²	10-20m ²	21-48m ²	49-72m ²	73-90m ²	超过91m ²
展商证数	5张	7张	8张	10张	12张	限15张

布展证 使用时间： 2026年10月13-14日 8:30-17:30
 2026年10月19日 16:00-24:00

展位面积	9m ²	18m ²	36m ²	54-90m ²	100-120m ²	超过200m ²
布展证数	无	2张	6张	8张	15张	限20张

四、特装申报

1、**报审时间：**即日起至2026年9月30日24:00（请在要求的时间内报审，逾期统一在展会现场报到处补办，需缴交500元补办费用。）

2、**审图组联系方式**

联系人：厦门会展金泓信展览主场服务部
联系电话：0592-5959531/5959532

3、**报审方式**

方式1：参展单位或布展公司登录厦门佛事展官网，进入“展商中心” 点击 “特装展位报审” （<https://audit.jinhongxin.com/?fairTypeId=2#/>）
注册→提交报审资料。
方式2：特装报审平台二维码，手机访问，上传更方便。



特装审核二维码
手机访问，上传更方便
提示：若委托专业布展公司搭建展位，可委托布展公司报审。

4、搭建须知

- (1)主通道展位搭建C馆统一高度5米，B馆统一高度4.5米，空地限高以《参展申请表》为准，展位顶部遮盖不得超过30%，且最大宽度不得超过1米；
- (2)不许搭建双层展台；为确保展会总体形象，凡展位装修高度超过相邻展位的参展商，必须将本展位高出部分的背面做纯色遮挡，但不能显示企业名字、LOGO。如有违反，展馆管理部门有权扣取相应展位的特装押金。
- (3)请详细核对展会图纸，展位内部如有消防栓，严禁占用遮挡；
- (4)遵照消防部门的防火要求，若设计元素中含有易燃物如：干竹、干枝、干草、扫帚、布匹等，一律不得进馆，敬请知悉；
- (5)严禁在馆内使用电、气焊，违者必究；
- (6)搭建商进馆搭建、撤馆时必须佩戴施工安全帽。

五、展品运输

境内展品运输

- 1.参展单位的展品由参展单位在当地组织起运，承运公司请自定。
- 2.2026年10月12日为托收截止时间，10月13-14日参展单位需人货同行。
- 3.需厦门会展中心托收的运输装箱标记的唛头和收件人请使用统一格式。

境外展品运输

- 1.所有境外展品无论是经过货运或者手提进入中国境内，皆因为没有通过正式进口及征税手续，仍属于“暂准进口货品”，中国海关将严格监管这类货品。
- 2.境外展品运输具体事宜请联络厦门外代报关行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湖里区长岸路59号联检报关中心12楼
联系人: 邱小姐 0592-5650680/13779938231 E-mail: penafair@126.com

备注：境内货物外包装写上或贴上参展公司名称、展位号、展览会名称，送货上门（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会展路198号厦门国际会展中心C1展厅后门4号门1115仓库收），收货电话：13859904040，联系人：张浩华。仓储费每立方米20元/天，搬运费每立方米100元。布展期展商先到仓库签收再到展厅服务台交费开发票后送货。外包装唛头字体必须大字端正清楚，收货截止日为展会布展日前一天，布展日请勿打电话给理货员，因为理货员发货繁忙，无暇接听电话，请理解。外包装上面无展位号、无参展公司名称、无展会名称的可拒收。

六、布、撤展须知

1.布展时间：10月13-14日（8:30-17:30）

2.撤展时间：10月19日16:00开始，请做好各项时间安排，**禁止提前撤展并请连夜撤展。**

3.布展押金收取标准：参展商无需缴交特装管理费，但需让布展单位特装报审审核通过后，在布展前至“特装报审平台”线上缴交布展押金。在规定的撤展时间内将所有物品和垃圾清理干净后，押金即可在7-14个工作日内自动解冻。（以展馆实际收费为准）如您有任何疑问，请联系黄先生13860170361。

展位面积	6-12m ²	13-50m ²	51-200m ²	201-500m ²	501-1000m ²	展厅包场
押金金额	2000元	5000元	10000元	20000元	48000元	100000元

4.叉车使用：叉车服务台在C3L厅门口、9号后门、21号后门、33号后门。两小时内免费使用，超出时间按200元/小时收费，不足半小时按半小时计算，超出半小时不足一小时按一小时计算。如有需要请各参展单位到“叉车服务台”按秩序办理手续。

5.吊车使用：两小时内免费使用，超出时间计时收费。20吨（型号）1000元/4小时；25吨1300元/4小时。

6.货物出馆时间：如客人在展会期间向贵单位购买产品，10月15-18日货物出馆时间为当天17:00后；10月19日，货物出馆时间16:00开始，在所属展厅服务台办理，请事先与客人解释清楚。请贵单位务必于2026年10月19日当晚将所有参展展品及其他贵重物品撤出展馆，以免丢失。

7.加班手续：布撤展期间如需加班，请于当天下午14:00前向所在展厅服务台提出申请，并需缴纳加班费（并自行承担相关加班费用和可能造成的风险）。

七、包装箱寄存

本届展会免费为参展商提供包装箱寄存处，具体操作详询现场叉车服务台。

提醒：包装箱寄存处只用于寄存包装箱，不寄存货物，企业的货物需放在展位上自行保管，如果一定要寄存，货物丢失概不负责。

户外包装箱寄存处为露天场地，为预防极端天气，请各企业自行做好包装箱防护措施。

八、标摊展位配置图



九、展具租赁/工程服务价格

组委会将为参展单位提供展具租赁服务，您可登录厦门佛事用品展官网网站 (www.buddhafair.com) 进行展具预定或布展期间直接在所属厅服务台定所需展具。

展厅服务价格以中国·厦门会展中心官方网站为准: <https://isp.xmlhz198.com/> 已有账户的展商请直接登录进行展具预定；预定展具须在线支付，支付成功后请保留订单号，布展时凭订单号和展位号领取展具！



十、各项服务联系方式

服务项目	联系人	电话	传真/邮箱/企业微信二维码
大会仓储	陈先生 巫先生	13606910706 13906036498	0592-5959239
展具租赁	刘女士 刘女士	18760131665 18534006724	yaoq@xicec.com
广告/特装	刘先生	0592-5959268 13400631926	0592-5959261
广告/特装	邹先生	0592-5959674 15396146502	
通信/网络	崔先生	0592-5959249 13799279294	0592-5959294
酒店预订	袁女士	0592-5959500	
厦门航空订票电话：95557 火车站订票电话：0592-12306 汽车站订票电话：0592-968828			

十一、住宿及交通服务

您可直接登录www.buddhafair.com查询酒店优惠信息（客商中心--酒店预订）
因酒店入住情况即时更新，请您直接联系酒店进行预订。

十二、货物运输行车线路图



十三、展期须知

布展注意事项：光地布展注意事项

特装费用：参展商无需缴交特装管理费，但需让布展单位特装报审审核通过后，在布展前至“特装报审平台”线上缴交布展押金。在规定的撤展时间内将所有物品和垃圾清理干净后，押金即可在 7-14 个工作日内自动解冻。（以展馆实际收费为准）如您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林女士 13950006320。

1.展馆限制

布展及宣传材料中，凡涉及国界线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或界线地图（含图书、报刊插图、示意图等）的，在地图印刷或者展示制作时，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地图编制出版管理条例》（1995 年 7 月 10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180 号）、《出版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 210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

各参展单位不得在自备的宣传资料中标注“中华民国”或英文“R.O.C”字样，否则将由相关部门按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严肃处理。

2.展馆须知

在展厅和展位内装修布置、搭建展台，必须符合消防安全规定。请勿使用易燃物料布展。摆放展架、展台、广告灯箱或其它物品时，不得影响消防设施功能的发挥或以任何形式占用安全门、防火设备、安全通道等位置。**现场施工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

不得损坏或影响消防设施的使用，不得占用消防通道，不得占用通道及通道上方空间；特装展位的搭建高度由组委会统一指定，不得搭建双层展台或覆盖顶部；展台搭建所使用的材料应为国家和厦门市地方消防法规定的非易燃或阻燃材料木板和地毯均使用阻燃材料。

请爱护展馆的环境，勿在展馆内锯、刨、钻、敲、油漆，或在展板和桌椅上钉钉、刻划、粘贴、裱褙，或在展板上悬挂较重的展品广告板、设备。各展台的特装请尽量在室外做好后再进入展馆安装。

标准展位如自行搭建须于2026年9月1日前书面或邮件方式向组委会提出申请，得到回复确认方能生效，逾期不予批准。

大会所有公共场所的布置（包括展馆外宣传牌，各展厅出入口处，外墙及展厅内公共走廊悬挂广告条幅）均由组委会负责统一规划和设置。各参展单位如有广告宣传、布展活动。请在各自展位内进行，不要占用其他任何地方。

3.展位背差

★ 为确保展会总体形象，展馆内禁止参展单位进行高空悬挂；凡展位装修高度超过相邻展位的参展商，必须将本展位高出部分的背面进行装饰，但不能显示企业名字、LOGO。对不符合规定的展位，组委会有权强制执行规定。

4、消防安全

★ 参展单位的负责人是各自展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应履行《消防法》规定的消防安全职责，对各自展位的消防安全负责。参展单位的布展、参展人员应当了解展厅的疏散路线及消防设施的具体位置。

★ 特装展位需自行配置灭火器，灭火器必须具有检测合格标志（规格为5公斤灭火器或等效灭火器），展台面积小于50平方米的需配置2具，展台面积超过50平方米的，每增加50平方米加配1具，不足50平方米的部分按50平方米计算。

★ 特装展位的布展方案、装修材料请报组委会审定，并严格按审定的要求施工。

★ 布展时请务必选用非燃或阻燃材料，特装展位需使用阻燃板进行展位搭建(阻燃板上一般都标有红色印字“阻燃板”，一般设有B3、B2、B1、B、A级)；布展中涉及特殊造型无法使用阻燃板的，须外喷防火漆。其他非阻燃材料一律不得入馆！

★ 电器发热元件与可燃物应保持一定的安全距离，禁止将电器发热元件直接敷设在可燃材料上。

★ 广告牌、灯箱、灯柱内必须留有足够的通风散热孔，筒灯、射灯、石英灯安装时要离装饰物30公分以上，并要加装接线盒，电线不得外露。

★ 禁止携带危险物品进入展厅，展厅内禁止明火作业。确须动用明火的，请报展馆批准，并在展馆有关人员监护下，做好灭火准备后方可实施动火作业。

★ 参展、布展单位应保持通道、安全出口的通畅，保持消防设施、器材完好、明显。

★ 布展不得遮掩疏散指示标志，严禁圈占、遮挡室内消火栓、手动火灾报警器，严禁在防火卷帘门下堆放物品。

★ 请勿在展馆内吸烟(包括展场、展位、办公室、仓库、通道、楼梯等场所)或携带危险物品进入，禁止使用电热器具。

★ 发现火灾应立即组织扑救，拉动手动报警器或拨打“119”火灾报警电话报警。

★ 发现有违反上述规定或其他违反消防法律、法规的行为，可直接向组委会或展馆保卫部举报。

5、展位界限

★ 展位内任何设施不得超过规定的展位界限，参展商的展品不得妨碍其他展商。

附：展厅现场服务价格表

工程服务项目

规 格	电费(元/天)						
	1 天总额	2 天总额	3 天总额	4 天总额	5 天总额	6 天总额	7 天总额
单相 5A/220V	150	170	190	210	230	250	270
单相 10A/220V	160	190	220	250	280	310	340
单相 16A/220V	250	300	350	400	450	500	550
三相 5A/380V	180	225	270	315	360	405	450
三相 10A/380V	235	340	445	550	655	760	865
三相 16A/380V	540	680	810	950	1100	1200	1400
三相 32A/380V	780	1050	1300	1600	1900	2150	2400
三相 63A/380V	1250	1800	2350	2900	3450	4000	4550
三相 80A/380V	1600	2200	2900	3500	4200	4900	5500
三相 100A/380V	2000	2900	3700	4600	5500	6400	7300
三相 120A/380V	2350	3400	4450	5500	6500	7600	8600
三相 160A/380V	3100	4450	5800	7200	8600	9950	11300
备注：1、每天按 8 小时计，超出部分另计。 2、24 小时供电仅限冷冻品、鱼缸，费用按 2 倍收取。 3、提供非标准水源、气源需提前 15 天提出。 4、250A、400A 大容量用电，请先与工程人员确认能否提供并提前 7 天提出申请。 5、大功率供电不带漏电保护，参观商需配备带漏电保护的 2 级分电箱。 6、现场用电至少提早 3 小时申报并缴费。以上费用含电费、电箱使用费、材料费、接驳调试费。展厅室内部分提供到就近展位边沿，超长部分计算延长电缆租金，室外部分只提供电源接驳点，电缆需另外租用。 7、若用电方损坏或遗失会展中心配备的线缆、配电箱，按租赁押金额度从施工保证金中扣除。服务实施后若需退、换、移，收取相应安装调试费 150 元/处。							

现场服务

项 目	价格（元/展位）		
拆除展位	100(3*3m)		
展位搭建（包含展板材料）	360(3*2m)	450(3*3m)	540(3*4m)
楣牌修改或制作	50元/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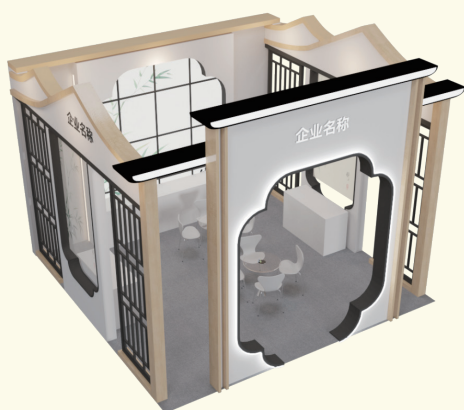
十四、相关推荐-展位搭建-木作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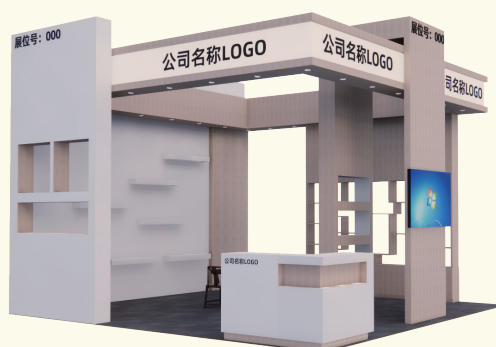
18m² 方案



18m² 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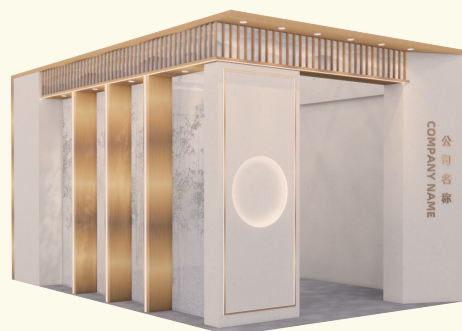
36m² 方案



36m² 方案



54m² 方案



54m² 方案

十四、相关推荐-展位搭建-型材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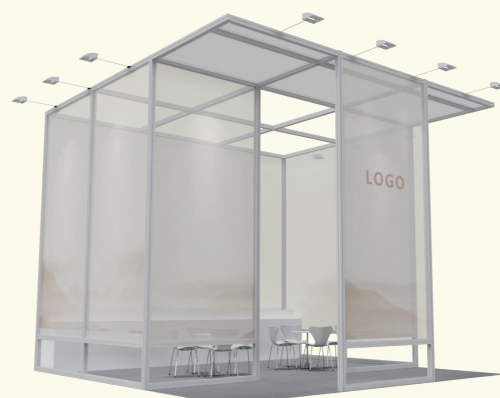
18m² 方案



18m² 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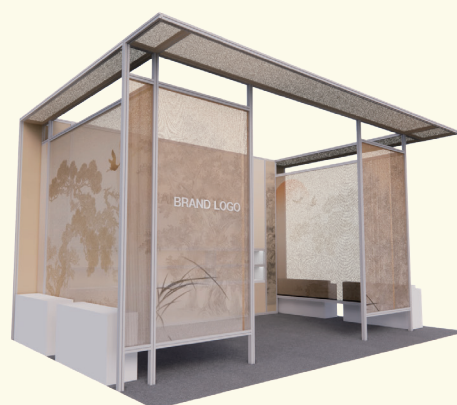
36m² 方案



36m² 方案



54m² 方案



54m² 方案

十五、展览会责任保险

尊敬的参展商：

您好！贵司在参加展会期间，如需布展及展览期间责任保险服务，可自愿联系
厦门建发保险代理有限公司，黄女士18850340251。

具体投保方案如下：

被保险人：布展商、参展商、主办方

保险期限：布展期间+展览期间（包含布展期间的布展责任）（上限15天）

具体保障明细如下：

	累计赔偿限额	每次限额	每人限额
每个展位赔偿限额	800万	400万	100万
其中：			
1.第三者责任	/	400万	100万
2.所雇请工作人员责任	/	300万	100万
3.展馆建筑物、固定资产、地基、地面等责任	/	100万	/
特别约定： 1.本保单所指的雇请工作人员包括现场参与展会工作的人员以及其他雇请工作人员（包括临时工）。 2.本保单被保险人包含参展商、承建商，详见参展清单。 3.本保单的承保区域包括在本次展览会场馆的投保区域内开展工作及活动，应法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 4.本保单增加“厦门会展金泓信展览有限公司”作为共同被保险人。 附加条款：①交叉责任条款、②火灾和爆炸责任条款、③广告及装饰装置责任条款、④辆装卸责任条款			

保险费：（根据展位面积的大小计费）

54平方米及以下	200元
55-399平方米	240元
400平方米及以上	350元

投保填写指引：

手机扫描右侧二维码识别进入投保界面点击“立即投保”——填写被保险人信息（邮箱用来接收发票和电子保单保证无误）——填写标的信息（投保地址填写“展会地址+展馆+展位号”，场地面积填写“展位面积”保费根据场地面积大小计算）——选择发票类型（填写纳税人识别号）——下拉选择保险起期和止期（同进馆日和出馆日）——上传营业执照照片材料——点选“同意《投保须知》等”根据提示点击下方“我已阅读并同意”——点击“立即投保”——支付保费——后续邮箱收到电子保单及发票



★ 本宣传资料仅供参考，详细产品内容以保险合同条款为准。

同期举办：



2026厦门国际香产业(秋季)博览会
Xiamen International Incense Industry Fair 2026 (Autumn Edition)



2026厦门国际文创暨手工艺品(秋季)展览会
Xiamen International Culture Creativity Products and Handicraft Fair 2026 (Autumn Edition)



2026中国厦门国际素食暨有机产品(秋季)展览会
China Xiamen International Vegetarian Food and Organic Products Fair 2026 (Autumn Edition)

中国厦门国际佛事用品展览会组委会

电话 Tel: 0592-5959618

网址 Web: www.buddhafair.com

邮箱 E-mail: info@buddhafair.com



官方微信